

#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TCZX-202601QT-503001002

## 一、招标概况

《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江汉平原南部湖泊湿地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工程（一期）二标段》于<2026年01月09日>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<2026年02月04日>在<通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><通城开标1室>开标，并于<2026年02月04日>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<通城县林业局>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## 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第1名	第2名	第3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<湖北锦浩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>	<固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>	<湖北长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>
投标报价（元）	<31267000.4800>	<31059628.1100>	<30790622.2400>
质量（如有）	<合格>	<合格>	<合格>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<3年>	<3年>	<3年>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	<章春涛> <林业中级工程师> [2024]18号	<王秋红> <林业（园林绿化）工程师> <职称证书>

## 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<2026年02月06日>至<2026年02月10日>（北京时间）

## 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:<通城县林业局>

地址:<通城县隽水镇银山大道178号;

联系人:<戴俊>

电话:<13957733511>

2、代理机构:<通城县一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>

地址:<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隽水镇新塔社区万雅商业街S5-113>

联系人:<杜勇>

电话:<15007244786>

3、行政监督部门:<通城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>

地址:<通城县政务服务大厅 3 楼>

联系人:<通城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>

电话（传真）:<0715-4689000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: <通城县一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>

<2026>年<2>月<6>日